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统计学院

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

根据首都经济贸易大学《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结合统计学院实际情况，制定统计学院“复试录取实施细则”如下：

一、 复试实施细则

1. 复试笔试时间、地点安排

复试笔试时间：2024 年 3 月 29 日（周五）上午：9:00-11:00，考生需至少于考前30分钟到达指定考场，接受资格审查

复试笔试地点：校本部博学楼阶-10，阶-11教室 ，具体分组名单张贴在相应教室门口。

2. 复试面试时间、地点安排

复试面试时间：2024年3月30日（周六）

上午：8:00-11:50，下午：13:00-18:00

复试面试地点：校本部慎思楼1-5层教室，具体分组名单张贴在相应教室门口。

3. 资格审查工作程序及要求

（1）资格审查时间、地点安排：

资格审查时间地点：3月29日（周五）上午8：30；校本部博学楼阶-10，阶11教室；3月30日（周六）复试面试同样需要携带资格审查材料。

（2）具体要求：

资格审查时考生需携带：

A. 学历学位证书原件（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学生证，学生证需注册至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）；

B. 居民身份证原件；

C. 2024 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登记表（详见：https://yjs.cueb.edu.cn/zsks/zsdt/018090b371664300a491cc0ae59c026b.htm ）。

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，不予复试。

4. 复试考核各环节组织形式及要求

（1）外国语听力和口语测试：从题库中随机抽题作答，要求全程用英文表述。

（2）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：每名考生随机抽取 1 套试卷作答，试卷实行 2+2 模式，即包括 2 道基础知识题和 2 道开放性能力测试题。考生回答后，该套试卷即作废，不重复使用。

（3）综合素养考核：结合考生提交的材料对学习经历、本科专业、学习成绩、本科论文、报考志向等内容进行评定；通过提问对人文素养，举止、表达、礼仪等方面进行考察；利用《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》对考生诚信进行评判。

5. 复试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

复试成绩按百分制，其中专业课笔试占 50 分（卷面分 100 分），面试占 50 分，其中外语听力、口语占 10 分，专业素质与能力 30 分，综合素养 10 分。

6. 总成绩合成和录取原则

按照考生总成绩（初试和复试加权成绩）由高至低排序作为拟录取依据。

考生总成绩=初试成绩平均分(折合为百分制)*初试成绩权重+复试成绩*复试成绩权重。初试权重 70%，复试权重 30%。例如：

500 分满分，初试成绩 360 分，复试成绩 80 分

总成绩=360/5*0.7+80*0.3=74.4

考生的加权总成绩相同时，按初试总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；考生的加权总成绩、初试总分均相同时，按复试中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。

按教育部文件要求，符合加分条件的考生，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加分后的成绩计算。

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

（1）政审不合格者；

（2）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。

7. 学院公布复试结果、拟录取名单的时间、网址

复试面试后考生拟录取名单需由学院领导小组审议通过，在将一志愿考生拟录取名单上报学校的同时，将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前于统计学院网站进行公示。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，公示网址为 https://tjx.cueb.edu.cn。

拟录取名单确定后，学院将向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，全面审核其政治思想情况，函调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，需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、政工部门加盖印章。相关材料须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前提交学院。

学院联系人：王老师　咨询电话： 010-83951031

紧急联系人联系方式：010-83952493

受理考生投诉举报电话：010-83952493

其他未尽事项以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》为准。